

# 贵州省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

## 关于大力开展高校学生资助诚信 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把促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成长作为资助工作的出发点，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进资助育人，增强当代大学生的诚信意识和责任担当，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高校学生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的通知》（教资助厅函〔2013〕1号）和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大力开展高校学生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的通知》（教助中心〔2022〕18号）要求，今年继续在我省高校深入开展学生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高度重视，深入开展活动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继续开展高校学生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将此活动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具体的活动方案，加强领导，精心安排，周密部署，将诚信教育与育人活动紧密结合起来，采取寓教于乐的方式，开展征信知识、金融知识普及教育。通过加强对受资助学生的诚信教育、感恩教育、励志教育，提高他们的诚信意识、风险意识和感恩意识，引导他们珍爱信用，理性消费，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和价值观，增强当代大学生的使命意

识和责任担当，形成有广度、有深度、有社会影响力的宣传声势，构建以诚信为荣的校园文化氛围。

## 二、创新宣传形式，不断丰富活动内容

（一）创新工作形式。受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影响，全省不统一举行诚信教育主题活动，今年的诚信教育主题活动以各高校为主体开展。各高校要创新工作形式，充分利用互联网+、微信公众号、APP 等电子载体，抓住高考后、开学前、报到后、离校前、办理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和还款手续时等关键时间节点，通过国家助学贷款网络答题、线上征信金融知识问答等形式，以“诚实守信”为主题，以“立德树人”为主线，对广大学生进行诚信及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广泛宣传国家助学贷款及其他资助政策。要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深入开展“四进”诚信教育活动。进学院，各学院在新生入学教育中将诚信列为专题学习内容，邀请授课教师深入学院开展诚信教育专题讲座，对诚信教育进行重点学习，增强诚信教育的持续性、内在性和实效性。进班级，加大班级诚信宣传力度，通过校园班级电子屏、橱窗板报、主题班会、微信推送等方式，向师生员工及家长大力宣传诚信教育以及违约个人所要承担的失信后果。进课堂，学校可开设学生“诚信教育”公选课，采用专题教育形式，组织授课教师集中备课，推动诚信教育走进课堂，系统讲述学生诚信与金融常识，提升学生诚信教育思想认识。进宿舍，学校招募学生志愿者，让他们参与学生“诚信教育”公选课的备课、授课过程，组建学生“学生诚信教育与金融常识”宣讲团，以学生宿舍楼或楼层为单位，扩展学生诚信教育范

围，针对诚信教育过程中常见的违约等问题，利用课余时间，结合自身学习感悟，广泛传播诚信教育与金融的相关知识。

(二)丰富活动内容。各高校要结合校园文化建设、班级建设、学生社团、学生社会实践等形式多样、生动活泼、寓教于乐的方式，组织开展内容丰富、特色鲜明的诚信教育主题活动。将诚信教育融入专家讲座、图片展、知识竞赛、舞台剧、征文比赛、演讲比赛、评选诚信自强之星等活动中，积极发动全社会资源，邀请电信、金融、法律、公安等方面专家，开展面向高校学生的专题讲座，普及预防金融诈骗、电信诈骗和违法高利贷等方面的知识，切实提高大学生的诚信意识和金融安全防范意识。

(三)确保活动效果。各高校要将诚信教育，预防诈骗教育，远离不良贷、套路贷警示教育融入学生日常管理，让征信意识和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入心入脑。为确保诚信教育效果，要建立学生诚信考核评价机制，将学生个人诚信行为作为升学、评先评优、奖学金发放、鉴定推荐等环节的重要考量因素。渗透“诚信”理念，普及征信、金融等相关知识，宣传诚实守信事迹，倡导契约精神，促使学生树立诚信观念、增强法律意识、及时履行国家助学贷款合同，有效将诚信教育转化为大学生的自觉素养与行为，让诚信教育由学校延伸到家庭，拓展到社会。

### 三、时间安排：

2022年5-6月，各高校自主开展活动，其他时段可根据实际情况持续开展。

### 四、工作要求

(一)认真策划,精心安排。各高校要充分认识到诚信教育对引导广大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意义,制订具体可行的活动方案,加强领导,精心安排,层层落实责任,积极营造诚信为荣、失信可耻的校园文化氛围。

(二)积极发动,充分动员。各高校要努力做到全员参与,使诚信教育活动覆盖到全校每一位受助学生,将活动办得有广度、有深度、有号召力、有社会影响力,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三)认真总结,按时报送。请各高校认真总结活动开展的情况与经验,对活动开展的效果进行评估。并将总结材料于6月20日前以PDF(加盖公章)格式和WORD格式报送省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报送材料包括:本校开展高校学生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的具体时间、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活动形式、活动内容、学生参加人次、经验做法及取得成效等(如有图片、视频材料可一并报送)。



(联系人:吴红宇,联系电话:0851-84720150,邮箱:824872925@qq.com。)